**青龙镇2020年11月离岗后诊断为尘肺病的一至四级工伤职工专项生活困难**

**补助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根据奉节财社〔2020〕303号文件精神，下达我镇2020年11月离岗后诊断为尘肺病的一至四级工伤职工专项生活困难补助3900元。

1. 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根据奉节财社〔2020〕303号文件精神，下达我镇2020年11月离岗后诊断为尘肺病的一至四级工伤职工专项生活困难补助3900元已全部拨于尘肺病本人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已完成该2020年11月尘肺病的生活困难补助资金，目前已给予该项目一次性项目财政补助资金3900元。

1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辖区4名尘肺病病人生活补助项目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已全部拨付完成，绩效目标完成良好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已完成辖区4名尘肺病病人生活补助项目。

1. 质量指标。

验收合格率100%。

1. 时效指标。

该项目在文件规定的时候将生活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给辖区4名尘肺病账户。

1. 成本指标。

2020年11月尘肺病生活补助项目投入3900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

该项目的建成，使辖区4名尘肺病病人生活得到改善，确保生活无问题。

1. 可持续影响。

该项目的实施使辖区4名尘肺病病人生活得到保障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的落成很大程度上减轻了辖区4名尘肺病病人的经济负担，使他们生活无困难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皆已全部完成

1.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已对于完成并张榜公开公示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。（无）

奉节县青龙镇人民政府

2021年5月18日